

证券代码：837504

证券简称：金东方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北京华夏金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8 年 3 月 16 日上午 10:00

结束时间：2018 年 3 月 16 日上午 12:00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 年 3 月 8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财务总监刘冬梅女士兼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：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；2）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；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；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等方式办理登记手续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8年3月15日上午9:00~12:00, 下午14:00~17:00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冬梅

电话：85786877

邮箱：517254599@qq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石佛营东里139号院1-21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提案

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提交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夏金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华夏金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日